# 魏发〔2021〕49号

关于建立魏庄镇重点工作约谈通报机制的

通 知

各党（总）支部、村委会，镇直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压实各级、各部门发展责任，推动魏庄镇创先争优、高质量发展，经镇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，建立重点工作约谈通报机制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受约谈对象

各村包保责任人、村（总）支部书记；

镇直各单位主要负责人。

二、约谈情形

（一）重点工作被上级督查并发现问题的；

（二）重点工作连续2次通报排名后三的；

（三）重点工作未按序时进度完成任务的；

（四）其他重点工作或镇领导交办事项推进不力的。

三、约谈主体

符合以上任一情形的，由分管领导约谈。分管领导约谈仍无改观的，由镇政府主要领导约谈并由党政办做好记录。

四、约谈应用

（一）一年内连续3次被镇政府主要领导约谈的，以镇政府名义发通报在全镇进行点名批评；

（二）一年内连续5次被镇政府主要领导约谈的，由镇党委主要领导开展约谈，组织、纪检主要负责同志参加，视情况予以相应处理；

（三）重点工作在全县获表彰或镇通报名次居前三名的，每一次可相应抵扣约谈次数。

中共魏庄镇委员会

2021年5月21日